

## 111 年 Roller ski 全國青少年錦標賽競賽規程

- 一、主 旨：為提升 Roller Ski 運動技術水準，及推廣國內 Roller Ski 運動風氣與增加運動人口，同時作為參加國際滑雪總會主辦之各項越野滑雪及 Roller Ski 競賽選拔參考依據。
-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臺中市政府運動局、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 三、主辦單位：中華民國滑雪協會
- 四、承辦單位：臺中市滑雪協會
- 五、比賽日期/時間：111 年 6 月 4 日(星期六) 08:00~17:00
- 六、比賽地點：臺中市后里花田綠廊
- 七、比賽項目：

2281	7.5 公里	F.Mst	Jr.W	(女子自由式長距離)	0920
2282	12.5 公里	F.Mst	Jr.M	(男子自由式長距離)	1000
2283	5.0 公里	F.Mst	U14.W	(女子自由式長距離)	1045
2284	7.5 公里	F.Mst	U14.M	(男子自由式長距離)	1115
6001	2.5 公里	F.Mst	U12.W	(女子自由式長距離)	1145
6002	5.0 公里	F.Mst	U12.M	(男子自由式長距離)	1215
女子男子傳統式短距離資格賽 1300					
2277	1.7 公里	C.SP	Jr.W	(女子傳統式短距離)	1400
2277	1.7 公里	C.SP	Jr.W	(女子傳統式短距離)	1420
2278	1.7 公里	C.SP	Jr.M	(男子傳統式短距離)	1440
2279	1.5 公里	C.SP	U14.W	(女子傳統式短距離)	1500
2280	1.5 公里	C.SP	U14.M	(男子傳統式短距離)	1520
6003	1.0 公里	C.SP	U12.W	(女子傳統式短距離)	1540
6004	1.0 公里	C.SP	U12.M	(男子傳統式短距離)	1600
- 八、比賽分組：分組計時競賽
  - (一)U12：2011-2012 以下男子組、女子組
  - (二)U14：2008-2010 男子組、女子組
  - (三) Junior：2003-2007 男子組、女子組
- 九、比賽規則：
  - (一)依據國際滑雪總會(FIS)越野滑雪競賽規程配合國內場地與參賽人員現況及本會頒佈之越野輪滑(Roller Ski)競賽規則辦理。
  - (二)比賽由大會提供競賽 Roller Ski 器材，不得使用個人器材(靴子及雪杖除外)如有資格賽每人 1 次滑行，爭取最佳計時成績，合乎成績者進入分組複賽程序。集體出發(Mst)僅 1 次滑行。
  - (三)參賽選手必需著貼身運動衣褲、手套、安全帽、越野雪杖、越野滑雪靴，

如未依規定穿著者，本會將終止比賽之權力。

(四)參賽選手之個人雪杖須於賽前經過大會裁判依照國際滑雪總會(FIS)越野滑雪競賽規則之標準檢查核准後方能使用。

(五)如無個人越野滑雪靴或越野雪杖，可於現場向滑雪協會租借。合適於否參賽選手自行評估。

(六)上款規則以選手之安全為考量，原則上競賽組不禁止選手著非競賽服裝出賽，唯其危險性由選手自行負責。

(七)各組報名參賽人數不足 6 人時，大會保有併組比賽之權益，但名次仍以分組計算之。

#### 十、獎勵：

(一)各組兩項成績總合前三名頒發獎狀乙紙，若該組人數從缺，所遺留缺額不頒發。若該組參賽人數未達 6 人時(含 6 人)，獎狀頒發至第二名(獎金亦同)。參賽人數未達 3 人時(含 3 人)，僅頒發第一名獎狀(不頒發獎金)。

(二)獎金頒發依照本競賽規程 9.1 之規定辦理，各組冠軍\$10,00、亞軍\$800、季軍\$500。

(三)競賽成績將提供本會選訓委員會做為參加國際滑雪總會越野滑雪及越野輪滑(Roller Ski)賽事參考之依據。

#### 十一、報名辦法：

(一)報名資格：符合本辦法第七條年齡資格者，均歡迎報名。

(二)報名日期：依網路報名期限為主截止日期 111 年 5 月 23 日下午 17:00 止，不接受現場報名

(三)網路報名： [111 年 RollerSki 全國青少年錦標賽報名表單 \(回覆\)](#)

(四)Roller Ski 家長同意書(報到時繳交)

(五)報名查詢：中華民國滑雪協會 (台北市朱崙街 20 號 606 室)  
TEL:(02)2771-2374、(02)8771-1454 FAX:(02)2775-3311

(六)報名費：新台幣 800 元

#### 十一、繳費方式：

(一)銀行轉帳：土地銀行(ATM 代號 005) 帳號：008-001-048253

(二)帳戶名稱：中華民國滑雪協會

(三)報名完成及轉帳後，請將匯款帳號後五碼/匯款人姓名/匯款日期傳真或 E-mail 到本會：ski.tpe@msa.hinet.net 信箱以便查核。

十二、報到：報到後隨即領取競賽秩序冊及分組競賽號碼衣(賽後繳回)。

十三、開幕典禮：6 月 04 日(星期六)競賽當天上午 09:00 時舉行開幕典禮，隨後即展開比賽。請選手於競賽開始前自行到檢錄區出發區會合。

十四、閉幕暨頒獎典禮：6 月 04 日(星期日)全部賽程結束後隨即舉行。

十五、選手出發順序：參賽選手之分組出發順序，均由大會統一排定。

十六、申訴及性騷擾申訴管道：

(一)競賽發生異議時，以裁判員之判決為最終判決。

(二)凡有申訴以大會審判委員之判決為最終判決。

(三)性騷擾申訴管道：TEL：(02)2771-2374、FAX：(02)2775-3311

E-mail：ski.tpe@msa.hinet.net

十七、注意事項：如因天候不佳及天然災害等狀況，致本活動預延期或停辦時，主辦單位將於比賽前一天 18:00 之前於比賽現場或網頁上公告，恕不另行通知。

十八、保險：

(一)由本會統一辦理，請參賽選手提供要保資料。無提供個人基本資料者，本會無法協助辦理保險亦不得參加比賽。

(二)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保額每一個人體傷或死亡 300 萬元，每一事故體傷或死 1,500 萬元。

(三)請務必攜帶健保卡參賽，保障自身就醫權益。

十九、因應 COVID-19 疫情：依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修訂之「COVID-19」指引：COVID-19 出入公共場所採實聯制，無法保持 1.5 公尺社交距離需配戴口罩，定期量體溫及隨時保持手部清潔。公眾集會，凡耳溫 $\geq 38^{\circ}\text{C}$ 或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者，將要求儘快就醫後返家休息，並禁止出賽。

二十、本規程業經教育部體育署 111 年 3 月 21 日臺教體署競(三)字第 1110009285 號函備查，如有未盡事宜得修正公佈之。